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于2020年4月3日上午10: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31日以文本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维海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在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购买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专利的重组事项期间，外部环境发生了一定变化，尤其近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压力加大，为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公司决定不再继续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形式推进本次交易事项。公司后续将进一步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协商，论证可行方案并推进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3日